

信阳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信医保办[2024]32号

签发人:师 磊

办理结果:A

关于信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200号建议的答复

周军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城乡居民医保征缴的建议”收悉，经认真研究后，现结合当前医保政策和我市医保工作实际向您答复如下。

一、关于简化报销流程，提高审批效率的建议

近年来，我市各级医保经办部门聚焦医保领域“高效办成一件事”，全面提高服务效率“高效办”，针对医保服务难点、痛点和堵点，更新服务模式，加强信息化建设，持续优化、完善国家医保信息平台经办功能模块，深化平台应用，加快推进各相关部门间数据共享，实现更多医保服务网上办、

掌上办，最大限度减少服务对象办事时间和办事成本。如参保人员登记、停保、医保关系转移接续和参保单位及个人信息变更、查询等高频业务已实现全流程线上办理的推广和应用。同时不断优化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压缩零星报销时限，将国家局和省局要求的零星报销30个工作日办结压缩到1个工作日内办结，并积极探索即来即审模式，有效减轻了参保群众的垫资负担。及时向县区拨付异地就医资金，加快审批效率，目前全市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达到78.35%，省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达到81.98%。

二、关于加强医保政策宣传的建议

在医保政策宣传上，我局注重线上线下协调开展，先后在高铁站等人员流动较大区域设置宣传展板，前往基层两定机构开展现场宣传，入村入户讲解政策。加强医保宣传在互联网平台上的覆盖，积极与信阳电视台、信阳日报、信阳融媒体中心等官方媒体进行合作，从缴费、待遇政策到办事流程、异地就医备案等全方位发布信息。自编、自导、自演制作打击欺诈骗保、职工门诊共济、医疗救助新政策、城乡居民医保转诊等宣传视频，解答群众最关心的门诊慢特病、异地就医等问题，提高了群众的参保积极性和医保惠民政策的知晓率，其中制作的关于医保参保征缴政策宣传的短视频荣获国家医保局组织的“医保好声音”宣传大赛地市级一等奖。目前2025年度居民医保集中参保征缴工作即将开始，我们将结

合您提出的宝贵建议进一步创新宣传方式，运用更多接地气的方式重点在基层开展好政策讲解和宣传。

三、关于连续参保缴费激励措施的建议

您提出的相关建议非常具有前瞻性，近期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健全基本医疗保险参保长效机制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建立对居民医保连续参保人员和零报销人员的大病保险待遇激励机制。《通知》要求各省，按照国家明确的方向对连续参保人员设置相应的激励措施并严格执行。连续参保满4年，之后每连续参保1年，可以享受连续参保激励，按照规定提高大病保险最高支付限额，每次提高均不低于1000元，大大高于个人缴费的金额。通过激励措施可以使连续参保缴费，连续参保人员获得更高保障，也从根本上更好地维护全体参保人利益，同时保证基金平稳运行。在2025年度居民医保参保征缴工作中我们将在省医保局的统一指导下，落实好规定的激励政策。

下一步，我们将按照国家和省医保局有关要求，指导全市各县区持续做好居民医保各项工作，巩固基本医保覆盖面，创新参保政策宣传，更好保障参保人医保权益，使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和幸福感。

衷心感谢您对信阳市医疗保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监督和指导。

主办单位：市医保局 联系人：赵欣 电话：6886506

信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年8月30日

信阳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4年9月19日印发
